

新巴尔虎右旗林业和草原局

ᠨᠢᠪᠠᠷᠲᠤ ᠷᠠᠭᠢ ᠯᠢᠨᠢ ᠶᠡ ᠬᠡ ᠬᠡᠭᠤᠯᠠ ᠵᠢᠰᠤ

新巴尔虎右旗林业和草原局 关于建立信用信息核查应用制度 的实施方案

关于建立信用信息核查应用制度的实施方案为贯彻落实国家关于信用体系建设的决策和部署，结合林业和草原局工作实际，建立信用信息核查应用工作制度，制订本方案：

一、公共信用信息核查的对象内容及渠道

在下列行政管理事项中，将行政相对人等相关主体的信用记录或信用报告作为实施行政管理的重要依据：

（一）公职人员调任选任、岗位晋升。单位干部职工在调任选任及岗位晋升备案时，应核查当事人信用信息，被列为“失信被执行人”的，不予评选。

（二）评优评先。向上级推荐道德模范、各级劳模及市级以上评优评先荣誉项目时，应核查参评对象信用信息，被列为“失信被执行人”的，不予推荐。

（三）各类政府投资及财政性资金项目、政策支持及补贴资金。组织政府投资项目或主要使用财政性资金项目、计划下达各类政府补贴性资金事项，申请国家、省及地方政策支持事项时，应核查申报主体（法人或非法人组织）信用信



息，申报企业被列入“严重失信主体名单”的，应不予受理；被列为“诚实守信”的，同等条件下优先支持。

（四）招标投标和政府采购。将信用信息核查作为招标投标和政府采购资格审查的必要条件，法人（投标企业、招标代理机构、采购供应商）被列入“严重失信主体名单”的，自然人（评标专家、招标从业人员）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的，应予以限制；被列为“诚实守信”的，可进行信用加分，同等条件下优先选择。

（五）“双随机、一公开”抽查。根据抽查对象信用信息核查结果确定双随机抽查比例和频次。企业被列入“诚实守信”的，实行“非请勿扰”；轻微失信、一般失信类企业，实行每年一次随机性联合检查；被列入“严重失信主体名单”的，加大检查力度和频次，依法依规处罚管控。

（六）其它需要核查的行政管理事项。根据相关政策要求，随时调整或补充。

二、实施信用信息核查的流程

（一）法人和非法人组织信用信息。通过互联网访问“信用中国”“信用内蒙古”、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或其他合法的信用服务网站，重点核查主体是否列入“诚实守信（诚信典型）”或“严重失信主体名单”。

（二）自然人信用信息。通过互联网访问“信用中国”或其他合法的信用服务网站，查询自然人是否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失信惩戒对象）”。

三、建立健全信用信息核查应用工作推进机制



(一) 加强组织领导。股室及局属各相关单位要切实高度重视，建立信用信息核查工作制度，严格对照核查应用事项清单，将信用信息核查应用纳入公共事务管理及市场监管工作流程，确保“应查必查”“奖惩到位”

(二) 建立工作台账。建立信用信息核查台账记录，及时记载信用信息查询的使用环节、查询对象、查询结果及应用措施记录。

(三) 加大社会宣传。加大对信用信息核查工作的信息公开和政策宣传力度。相关股室要采取多种形式将信用信息核查应用相关要求提前告知相关市场主体及重点人群，大力营造“守信、用信”的社会氛围。

新巴尔虎右旗林业和草原局

2025年3月14日

